

文亦奇偵破小說精選

(3)

# 微笑的麗莎

一幀美麗的畫。引出一對新婚夫婦，洞房花燭夜雙雙身亡。



江蘇文藝出版社

↓ 258.4  
250-62

# 微笑的麗莎



BC101 / 01

(苏)新登字007号

## 微笑的丽莎

---

作 者：(台湾)文亦奇

责任编辑：顾关荣

---

出版发行：江苏文艺出版社(邮政编码：210009)

经 销：江苏省新华书店

印 刷 者：扬州印刷总厂

---

787×1092毫米 1/32 印张 6.125 插页 2

字数：130,000 1992年5月第1版第1次印刷

印数：1—40,300册

---

标准书号：ISBN 7—5399—0367—8/I·349

定 价：2.50元

---

(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、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)

## 作者文亦奇先生介绍

文亦奇先生是加拿大的华裔作家。本姓杜，生于上海附近的松江县，毕业于上海光华大学文学院。抗战胜利后赴台湾，从事新闻工作。后以文亦奇笔名撰写传奇小说，风行一时。又自办良友出版社，编印小说及杂志。并向电影界发展，担任制片、导演、编剧等工作。编制影片有三十多部。还进入电视台，编写电视剧三百多集。香港邵氏兄弟电影公司慕名敬请文氏赴港，专任编剧。编了不少武侠奇情电影剧本，享誉影坛。

文氏创作小说剧本之外，又是著名影评人，研究和撰写电影史的学者。曾任文化大学、台湾艺专、世界新专等校教授。不少台湾名影人均出自门墙。

文氏小说发表于港台，海外流行。美加星马泰等国中文报纸副刊，竞相转载，普受欢迎。尤其是诡异小说，多翻译日文，在日本也有大量读者。且誉文氏为“中国的爱伦坡”(Allan E Poe)，或称其小说为“现代聊斋”。不少小说被拍摄成电影及电视剧。(即在中国大陆，西安电影制片厂等均曾购文氏小说拍成电影。长春电影制片厂等拍文氏小说成电视)。

文亦奇侦破小说精选是他创作小说三大系列之一(另外两系列是“浪子传奇”和“台湾怪谈”)，包括长篇和中篇小说多种。

文氏现居住加拿大，曾担任大上海同乡会会长，加《华侨报》总编辑等。仍继续写作，但珍惜文墨，不多产。作品散见海内外报刊杂志。饮誉隆盛。是现代海外华文作家中应受特殊重视的一位。

## 文亦奇侦破小说精选（1）

### 《蓝煞星》简介

“蓝骷髅”出现，必定死人！王氏产业公司董事长王志川一家陷入恐怖中，一个个神秘的进入了鬼门关。警方和侦探束手无策，防止不了命案的继续发生……最后，峰回路转，终于解开了“蓝骷髅”之谜。

## 文亦奇侦破小说精选（2）

### 《夺魂索》简介

河边发现一个用绳索勒毙的男尸，警方通过严密侦查，突破重重困难，查出了凶嫌，把他送上了法庭。但凶嫌巧妙的脱罪，法官竟判为无罪释放。这使警方大为泄气。可是天网恢恢，疏而不漏，凶手最终仍难逃法律制裁。他怎样设计脱罪，警方怎样侦破？斗法技巧翻新。扑朔迷离……请看《夺魂索》。

## 文亦奇侦破小说精选（3）

### 《微笑的丽莎》简介

在一座偏僻的山村别墅里，挂着一幅精美的油画《微笑的丽莎》，但它既不是著名画家达文西的名作，画的也不是蒙娜丽莎。画中出现的是位美丽端庄的中国倩女丽莎。她微微含笑。从她那含情脉脉的微笑中却牵引出一个神秘的故事来。

## 文亦奇侦破小说精选（4）

### 《血手观音》简介

停放棺材的寺院夜闻哭声，那尊观音像的玉手染血。小镇上发现了一具无头尸体，死者竟是县太爷的宝贝儿子，捕快们进行抽丝剥茧的侦查，竟发现一桩惊人的案中案。

# 倩影魅影





这个神秘诡异的故事，发生在民国二十四年的烟雨江南，苏州城外的古家村。离现在已四十多年了。在抗战以前的中国，国泰民安，大家过着非常安逸祥泰的美好日子。而有“天堂”之称的苏州，老百姓更是过得舒服快乐，比任何地方都更好。

古家村是个小地方，离开苏州城不远，往来交通很方便，而这神秘的妖琴杀人事件，竟发生在这个住户不多的村落中，当时是轰动一时，有不少人都到村里一观究竟。就是上海出版的报纸上，也大刊特刊，登载了不少日子，新闻和照片引起全国读者的兴趣和注意，比国内外重要消息，还要吃香呢！

江南是个好地方，山明水秀，到处风景宜人。古家村也不例外，是个非常可爱的小村庄。来到这地方的人们，无不称赞它是人间仙境，天堂中的天堂，也不以为过。

发生这事件的古家，是古家村中颇有名望的富户。据说这人家在清代曾出过一个探花，在京里做了几任侍郎等京官，相当显赫，年老辞官返里之后，就在村内造了一座大住宅，安居人口繁多的一家人。虽然后来古家败落了，景况大

不如从前，但看那庭院深深的大住宅，仍有相当气派。

这古家村也许就是因这人家出了个探花郎而命名。虽然在苏州城内，是全中国出状元最多的地方，有显赫功名的人家多的是。但是在乡下农村内，人们的眼光浅小，这人家出了个探花，只是殿试三鼎甲的第三名，已引以为荣，另眼相看了，所以连这村子也改其名。其实，乡内并不完全居住姓古的人。

古家大宅院在三面由小山包围的山谷中，有一小片平地。住宅就造在靠山脚的地方，风景奇佳，引人入胜。据说是风水先生选择的阳宅，结果出了探花，但哪知道后来这儿竟成为凶宅呢！

西面一线小川流水，分成两条小河，横越东面的山坡，到达古家村。古家的房子刚好介于小河和山坡的小路之间，占有一片相当大的土地，房子北部突向山的一端，西面是河，东面是村落间必经的道路。古家大门就造在那里。有照墙、石狮子和旗杆，这是做官人家大门的必备之物。

大门是漆成朱红色的，但年代久远，变成灰暗的紫红色，且已斑驳脱落，露出灰白的底层。这可看出这个人家，自辉煌到黯淡的岁月沧桑的痕迹。

自大门向内观望，还有两重门户。前院房子是所谓“轿厅”，是官家放轿子的地方。现在轿子是早已淘汰不见了。空空洞洞的但见到两边一排排“功名牌”，红底金字的写着“甲寅年殿试探花”、“钦赐户部侍郎”……等等祖宗们的功名和官衔。以及“肃静”、“回避”两块木牌。这些东西平时没有多大用处，只是在官员出巡时，由官差抬了前行，显赫官势。但等那官员退休和死了，就搁在“轿厅”内，蛛

网尘封，没有人去照顾它了。

若再转过西面，沿小河向北，有一架很大的水车，水车的北面有一道小桥，走过小桥，就是房子的北侧，很密的竹林，但可以俯瞰大住宅的全景。

在眼前最先接触到的，是在脚下的小屋屋顶，这件恐怖的惨剧，就是发生在这个屋顶下面。据说：这小屋是古家上代做大官的祖宗所造，是隐居的地方。布置得相当精致美雅。小屋前有个小庭院，由西向南，里面种了点花木和放了些假山石。

自小屋子朝前面再看过去，就是正屋，是中国式的大住宅，是一列房子，一个庭院相隔。共有四列房子，前后五个庭院。这些房子都不去说它，最重要的是内院，接近小屋子。当事件发生时，听见哀鸣的人，都从内院中奔出来，观看究竟。来到小屋子前的侧门。

因为这和后续神秘大惨案有关系，所以详细的介绍古家大宅的情形。看完了这个住宅，转向村口的道路，先看见的是村公所。它是在村的南端，再向南就是村外了。在田野上有二条平坦的路。人们不论走哪条路，来到古家村，一定要经过村公所的大门。

村公所的对面，有一间占地不小，外表粗陋的房子，那是家茶馆。这是中国各地都有的公众饮茶场所，村人们和往来的人们，都在这儿饮茶聊天和休息。凡是村内消息的传布，不需要报纸或别的传播工具，只要到茶馆内向人们一说，不到五分钟，保证全村人都知道。

这家茶馆和古家命案有重大的关系，因为那不可思议的三只手指的男人，当时就出现在这地方。

现在把时光倒流到民国二十四年的冬天，十二月二十日的黄昏。也就是在命案发生前的二天。

这天天气很冷，西北风怒吼，天色灰暗，看来就要下雪了。茶馆的女老板娘王大妈，坐在门口的椅子上，和往来人们和茶客们闲谈。这时，有个男人来到，在茶馆门口停下来，向人问路。

“请问，到古家的路向哪儿走？”

大家的目光都向他一扫。因为这个人的服装和神气，好像都和那大家门风的古家，很不调和，所以引起人们的注视。但见他穿了一身破旧的棉袄，头上套一顶破毡帽，用一条深灰色的破围巾，包着他的下半脸。露出两只老鼠眼睛，在骨溜溜的打转。

看他的模样，就是个景况不好的穷苦人。大约四十岁左右。也许身上穿得还不够温暖，全身在不住的打抖。好像难以抵御寒冷的天气。而他那件破棉袄，不但缝了两大块补丁，且穿得很脏了，黑黑的油腻，使布面发光，至于脚下那双布鞋子，也破了个大洞。

这真令人可疑，因为在寒冬腊月，小窃活动，各地都实行冬防。对于陌生的，衣衫破旧的人，格外使人注意。

“你去古家，往这儿一直走，就可到了。”有人回答他，又反问：“你到古家去做什么？”

“……”这人不回答，也不致谢。

就在这时候，他刚走来的路上，有部人力车拉来。是部漆得很光亮的私家车。上面坐着个四十岁左右的中年人。王大妈见了，就站起来道：

“啊呀！古大少爷来了！”

坐在人力车上的古宗贤，皮肤浅黑，面色阴沉，穿一套狐皮的长袍，双手穿在袖子中，正襟危坐，眼不斜视而过。他的鼻准隆高，面孔削瘦，两颊凹下去。摆出绅士的风度，什么都不看。对街上景色，好像一点不感兴趣，也从不和人们点头打招呼的。

他的私家人力车一转眼就拉过茶馆，在街头上消失了。

村人们对这个道貌岸然的古宗贤，早已看惯，并不以为奇怪，他们的谈话兴趣，转向古宗贤的婚事上。

“听说他快要结婚了！”

“是的，就是在后天举行婚礼。古家又将热闹了。”

“啊哟！日子那么急促，忙得过来吗？”

“也许忙不过来，但已决定了，就得如期成亲。”

“听说那位古宗贤，学问不错哩！”有人对他称赞。

“不见得，只是浪得虚名！没有根基！”那是个守旧的老学究的话。

“他岁数可不小了吧！四十出关了么？”

“差不多。我不大清楚。……”

“中年人谈恋爱结婚？不是媒人介绍的？……听说新娘子的年纪很轻哩！”

“新娘只有二十五、六岁，是古家很有关系的林家的小姐。听说是上海洋学堂里出身的哩！……”

那个老冬烘又发表意见了：“洋学堂读书的小姐，连饭都不会烧，衣裳也不会做，读了几句洋文，毫无用处。唉！古宗贤怎么会看中她，娶这样的太太？……”

“那是一见钟情呀！听说议婚的经过很困难，有不少人反对哩！……”

他们谈谈说说时，刚才那个问路的男人，一直站在门口静听。这时懒懒地走进茶馆，向王大妈招呼。

“老板娘，对不起，给我一杯热水喝吧！唉，渴得很。”

王大妈正和茶客们聊古家的婚事，谈得起劲，抬头看见这个人来讨水喝，就冲了一杯热水，交给他。

“谢谢！”他很有礼貌的接过茶杯致谢。

在这一刹那间，他拉开包在脸上的破围巾，张口喝茶。茶客和王大妈不约而同的注视他的脸。

那人的右颊下，从唇的右边到耳根，有着一一条很深的伤痕，伤口使皮肉分裂，露出暗红色的内层肌肉……。

当他伸手接杯子的时候，右手只有三个手指。小指和无名指都切去了一大半。

这真是个神秘古怪的人呀！大家心中都这样想。但见他喝完了水，再三称谢，朝古家人力车拉去的方向走去。不久也消失在街角了。

“这个人脸上挨了刀吧！手指又切去两个，是什么路道？”

“是不是他和古家有什么纠葛？”

茶客们大感兴趣，纷纷猜测。老板娘生气了，道：

“讨厌的家伙，真脏呀！那臭嘴巴用了这杯子，太不干净了！别个茶客还要喝用么？”

她拿起杯子，顺手一丢，丢在屋角内。这只茶杯对后天发生的事情，有很重要的关系。暂且表过不提。

在这儿，顺笔来个暗示的伏线，就是弹奏古琴，只要用三只手指——拇指、食指和中指。

## 2

再说这古家的人，祖宗虽做过大官，很有名望，但传到这时候，已败落得差不多了，只剩下一点田产，靠收租过日子。只是当年生活很安宁，省吃俭用，仍是可维大家门第，过相当不错的地主生活。因此，在过去的光辉仅能追忆的古家，还摆着乡绅的架子，不同凡俗，傲视于村人之前，好像他们是高人一等。

发生不幸案件的时候，住在古家的人不很多。主持家务的是古老太太，已有五十七岁，是苏州望族人家的小姐，嫁到古家就辛苦的当家，直到现在。她是个守旧的妇人，老是存在一个念头，古家是永远光辉威严的，子孙们应光扬门楣，为这个家族撑住门面。

她有五个子女，那时只有三个住在家里。大儿子就是古宗贤，是苏州某大学哲学系毕业的。年轻的时候在母校当了几年助教，后来升为讲师，因为呼吸器官有毛病，疑心得了肺病，就回家休息。他拚命的读书研究，著书立说，在当时也博得一点小名气，成为学者。

他四十岁还没有娶到老婆，在当时可说是很古怪，难以令人相信的。除了他挑选对象严格，不肯轻易答应婚事外，

再加上身体的健康問題。但是主要的在他專心讀書著作，立志成名，以致延誤了終身大事。

古宗賢之下，是個妹妹妙姑娘，和弟弟古志賢。妙姑娘嫁給某洋行的職員，搬到上海去居住了，和慘案毫無關係，且略去不談她。

古志賢是學醫的，在南京城內一家教會醫院內工作，慘案發生的晚上，也不在家。可是他在慘案發生後第二天早上回家，不能說沒有關係。他那時三十五歲。

古老太太生下老二志賢之後，很久停止生育，又隔了十年，生下第三個兒子古明賢。再隔八年，又生下第二個女兒小玲。這時古明賢二十五歲，小玲十七歲。

古明賢是兄弟中最不成器的，讀中學的時候就喜歡鬧事，被學校開除。後來進一所專科學校，又中途退學。以致每日游手好閑，在家中閑蕩。但他並不笨，相反的很狡猾，只是不肯學好向上，以致村里的人看不起他。

最小的女兒小玲，是雙親在老年時生下的。所以身體虛弱，智能遲鈍。十七歲的少女，卻長得又矮又小，好像七、八歲的孩子。

但小玲決不是低能兒，在某些技能方面，如彈古琴，很有點天才，而且眼光銳利。只是因為身體不好，沒有好好地在外面上學，一直住在家內陪老母。

說了本家，應該一提當時住在大宅院中已經分了家的堂兄古成賢。他和古宗賢等是同曾祖父的堂兄弟輩，三十八歲，娶妻張巧兒，有兒女三人。這三個孩子和這可怕的命案也沒有關係，所以不必多介紹。

古成賢的為人，和古宗賢等幾個人完全不同。他只读到

小学毕业，就停止升学。由于精于算盘，通晓人情世故，成为古家的管家。古老太太对于钻研学问“书呆子”的长子，不在家的次子，和靠不住的幼子，觉得都不是商量的对象，所以事事找古成贤合计。

至于古成贤的太太张巧儿，是个毫无城府的平凡女人，对丈夫唯唯诺诺，干着家务事。

这样六个人：古老太太、宗贤、明贤、小玲、成贤和巧儿，组成了这个家庭。本来是平安无事的过着安闲的地主生活。但是，突然鼓起很大的波浪，这就是古宗贤的结婚问题。

古宗贤中意的结婚对象，是当时在上海很有名的一家女子学校的高材生林秀文。现在，她在母校内工作，担任教师。但古宗贤要娶她，却引起古家人的强烈的反对。他们不是反对林秀文，批评她不好，而是问题症结于她的出身。

现在说来大家会当做笑话奇谈，不敢相信的。但在从前封建色彩十分浓厚的时代，却是事实。两家人攀亲戚，要讲究“门当户对”。如果门户的高低相差太大，那就难得成亲了。因为门第高的一方面，认为对方不配和他们结亲。

林秀文的祖父，原是古家村的一个佃农，而且还曾向古家租田耕种，缴纳租米的哩！但她的父亲林大成，却是个有头脑，肯向上的人。苦学读书，到上海去求发展。

当时上海开埠不久，外国商人纷纷来华经营，都以上海租界为根据地，开设洋行，发展商业，请懂英文的中国人当买办，就是现在的经理。

林大成会得说英语，又有商业常识，被洋人所赏识，提拔为买办，这是个很肥的差使。因为洋行的生意进出很大，